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ME RIDE NEW ENERGY GROUP LIMITED

中國來騎哦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39)

董事會會議日期

茲提述中國來騎哦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九日的公告，內容分別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該等公告」)及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原定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三)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現改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五)舉行，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最終業績及其發佈，並考慮派付末期股息(如有)。本公司會盡力在可行情況下盡早公佈業績，如董事會會議可提早舉行則會另發公告。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的理由

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與多名獨立第三方處理一些審核程序，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本集團所持投資的估值，以及取得各項資產的第三方確認，因此整體所需時間較預期長。

避免日後延期的措施

本公司計劃聘請高級財務人員領導整體財務報告功能，必要時彼將得到內部員工及／或服務供應商的支援，以提高整體財務報告週期的效率及效益。

此外，本公司將在續聘核數師後，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展開並規劃審核工作，以避免再次發生延遲刊發財務業績的情況。

承董事會命
中國來騎哦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周仁超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仁超先生、王韜權先生及曹大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玉明女士、昂云春先生及李華江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告將至少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8039.com.hk內。